附件5：

参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情况表

单位(加盖公章)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  |  |
| --- | --- |
| 参考人员姓名 |  |
|  有关情况  | 有/是 |  无/否 |
|  1.考试前14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旗)、港台地区、国外旅居史或接触史，14日内有一例以上（含一例）本土新冠病毒感染者所在县（市区）旅居史人员或被判定为新冠肺炎病毒感染者(确认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的密切接触者或次密切接触者。  |  |  |
| 2考试前14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级市或境内新发本土病例所在地级市旅居史或接触史的，未排除感染风险者。  |  |  |
|  3.有发热、寒战、咳嗽、咳痰、咽痛、打喷嚏、流涕、鼻塞、头痛、乏力、肌肉酸痛、关节酸痛、气促、呼吸困难、胸闷、结膜充血、恶心、呕吐、腹泻、腹痛、嗅觉或味觉减退、皮疹、黄疸等疑似症状，未排除新冠病毒感染者。  |  |  |
| 其他需要报告情况： |

 注: 1请在表格相应栏内打“√”，如有相关情况请详细说明。

2此表作为参考学员签到的凭证，考试前交监考老师。